

证券代码：601717

证券简称：郑煤机

公告编号：临 2021-022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公司拟分别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中国银行河南省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贷款主要内容

1. 中国进出口银行贷款主要要素

中国进出口银行贷款一：

贷款类型：出口卖方信贷贷款；

拟贷款金额：6 亿元人民币；

贷款用途：生产资料购买；

贷款期限：24 个月，可分期提款；

贷款利率：低于同期商业银行贷款基准利率，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担保方式：信用贷款，无担保。

中国进出口银行贷款二：

贷款类型：促进境内对外开放贷款；

拟贷款金额：2 亿元人民币；

贷款用途：生产资料购买；

贷款期限：24 个月，不可分期提款；

贷款利率：低于同期商业银行贷款基准利率，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担保方式：信用贷款，无担保。

2. 中国银行贷款主要要素

贷款类型：中长期流动资金贷款；

拟贷款金额：2亿元人民币；

贷款用途：生产资料购买、员工工资支付、货款支付、社保缴纳、日常经营费用等；

贷款期限：可分次提款，自首次提款起36个月；

贷款利率：低于同期商业银行贷款基准利率，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担保方式：信用贷款，无担保。

二、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拟申请的贷款均为金融机构响应国家政策号召，支持先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推出的中长期流动资金贷款，贷款期限较一般流动资金贷款长，且贷款利率低于一般同期贷款利率，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流动性，降低公司融资成本。本次贷款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本年度利润及未来年度损益情况亦无重大影响。

公司将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把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贷款的使用合规性严格把关，并保证贷款利息及本金的及时偿付。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本次申请银行贷款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总监签署相关合同，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5日